

矯正署新竹監獄

114 年復歸轉銜服務個案成果報告

壹、前言：

受刑人在出獄時，除了部分可順利回歸家庭，大多數往往需面臨生活、家庭等等各式挑戰，更有部分受刑人因受限健康因素，如老弱、身心障礙或精神疾病等，出監時經評估有無法順利返家或釋放後無家可歸情形，面對這類型受刑人，監所完成矯正教化工作外，更需肩負協助其復歸社會的重要之責。

故，針對有復歸社區轉銜需求的個案，期透過跨團隊合作的模式，連結網絡資源提供其出監後獲得必要協助，以利順利回歸社區，本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前，本監出監復歸轉銜服務概況彙整如下。

貳、個案來源：

- 一、精神疾病列管個案
- 二、具身心障礙證明個案
- 三、高齡、體弱等其他個案（場舍轉介、主動求助…）

參、網絡單位：

- 一、監內：戒護科、衛生科、教化科、總務科、調查科
- 二、社政：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更生保護會…
- 三、衛政：各縣市衛生局、醫療院所（桃園國軍總醫院新竹分院、臺大醫院新竹分院、新竹馬偕醫院…）
- 四、勞政：新竹/竹北就業服務中心、在地友善廠商…
- 五、其他：慈濟基金會、台北社團法人耕心協會…

肆、服務成效：

一、個案類型：

截至 7 月 31 日，共提供 57 人復歸轉銜服務，以下依據個案類型進行分類，其中有 10 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且為精神疾病列管個案，有 3 名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且為高齡身分，顯示目前個案具有多元障礙及需求者至少占 1/5。

	一般	高齡	身障	精神疾病	人數
1 月	-	-	2	1	2
2 月	1	1	4	3	7
3 月	2	-	4	4	9
4 月	2	1	5	1	7
5 月	4	1	5	5	11
6 月	3	-	4	3	9
7 月	-	1	8	5	12
合計					57 人

二、晤談情形：

以下針對個案晤談共進行 44 人次，部分收容人因疾病等因素無法進行晤談，則直接由社工評估後，協助聯繫、確認家屬接返事宜。

	一般	高齡	身障	精神疾病	多重性
晤談人數	2	1	17	8	16
合計	44 人次				

三、出監協助情形：

出監方式	人數	備註
自行返家	16	
通知家屬或相關人員接返	27	
護送返家/交通協助	9	
機構安置	3	
死亡	2	住院期間聯繫家屬
召開轉銜會議	2 場次 2 名個案	5月、6月召開

伍、特殊案例分享：

一、一般個案服務案例分享

08**/王**：王員於 114/4/12 入監，全身虛弱於 4/13 至 4/22 住院治療，後因發燒、左手腕腫痛於 5/13 於監內門診就醫，在監期間因下肢無力行走，均在病舍休養。王員入監前生活在社區騎樓下，仰賴資源回收維生，考量王員無家人可協助，於出監前召開聯繫會議，由新竹市政府社會處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協助安置。於 114/06/25 先安排至國軍新竹分院安排住院體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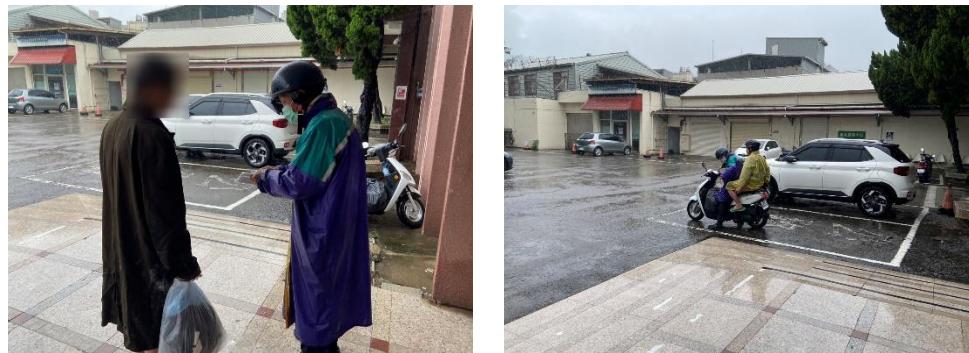
圖片說明：護送案主出監至國軍新竹分院，辦理住院手續。



圖片說明：陪同案主完成住院資料填寫，由護理師協助詢問。

二、高齡個案轉銜服務案例分享

22**/陳**：陳員於 114/3/13 入監，為新竹縣政府列冊服務遊民個案，過去流浪於街頭，仰賴案兄偶提供便當及洗澡協助，但案兄已年邁，縣府主責社工將協助案主出監即轉銜機構安置。本監於在監期間協助完成入住機構體檢事宜。5/11 出監日本監社工將體檢報告等資料交予案兄，由案兄接送案主前往機構辦理入住事宜。



圖片說明：社工轉交證件及體檢資料後，由案兄陪同至機構安置。

三、身心障礙個案轉銜服務案例分享

(一) 22**/傅**：該員於 114/1/20 入監，因洗腎領有第六類極重度身心障礙證明。其入監前因與案姊發生嫌隙而流浪街頭，並堅定表示出監後要重返街頭。社工聯繫案姊，其仍願意接納案主返家及提供相關資源。1/29 出監當日案姊與姊夫至監所協助接返，社工從旁勸說，建議過年期間先行返家，待各社福機關開工後可提供服務時再行決定是否離家，案主理解後隨案姊返家。



圖片說明：經過協調後，案主隨案姊返家過年、共同生活。

(二) 18**/廖**：廖員於 114/01/12 入監，未婚、高齡且領有中度智能障礙身心障礙手冊。經評估無法自行返家，且家屬無法協助接返，經與當地里長連繫後，安排護送返家。2/15 出監當天由本監護送，偕同當地鄰長陪同廖員返家。



圖片說明：護送案主返家，搭乘多元計程車。



圖片說明：偕同當地鄰長，陪同案主一起到家門口。

四、精神疾病個案轉銜服務案例分享

(一) 06**/陳**：該員於 114/4/09 入監，罹患憂鬱症，入監後經醫生評估為精神疾病列管高風險個案。因車禍後遺症膝蓋無法彎曲，領有第七類輕度身心障礙證明，其僅剩一名定期洗腎且仰賴社會救助維生的案姊，親屬資源薄弱，入監前因流連街頭，經苗栗縣政府保護安置照顧。於 5/15 邀請苗栗縣網絡單位召開「114 年第 1 次精神疾病個案轉銜聯繫會議」，會議決議由社會處安排機構安置照顧。5/28 出監日由本監及新竹更生保護會護送其至祥復長照社團法人附設苗栗縣私立祥復綜合長照機構接受安置照顧。



圖片說明：護送案主返家，搭乘多元計程車。



圖片說明：偕同縣府社工協助個案入住安置機構。

(二) 02**/楊**：該員於 114/2/06 入監，因恐慌症領有重大傷病卡及第一類中度身心障礙證明，入監後經醫生評估為精神疾病列管中風險個案。其因反覆入監，與家屬關係疏離，獨自在外生活，因其外部資源系統薄弱，且初期較易有適應環境困難，經與案主討論，出監後先接受住院安排完成體檢，再由醫院社工轉銜康復之家安置，並協助通報社安網由身障個管中心協助相關補助辦理。6/5 出監日由本監護送至桃園國軍總醫院新竹分院住院。



圖片說明：護送案主出監至國軍新竹分院，辦理住院手續。



圖片說明：陪同案主完成住院資料填寫，由護理師協助詢問。

(三) 09**/吳**：該員於 114/2/13 入監，因輕鬱症，領有一類中度身心障礙證明，入監後經醫生評估為精神疾病列管高風險個案。其過去因對家屬有家暴、性猥亵情

事，故家屬不願接納其同住，入監前以火車站為家。因其尚有就業意願，且能善用各項社會福利資源，故協助轉介北海人力公司提供住宿及就業轉銜。6/12 出監當日由本監護送至案母家門口取物，並與新竹縣衛生局社區關懷訪視員進行交接，由其陪同案主當日就醫及安頓至人力派遣公司事宜。



圖片說明：護送案主至家中取物。



圖片說明：案主返家取物後，由衛生局社關員陪同就診及安置。

(四) 01**/陳**：陳員於 114/3/25 入監，因精神狀況不佳，在監內安排就診身心科，經精神專科醫師診斷為精神疾病患者，於監內穩定就診和服用藥物。陳員和家人多年沒有聯繫，長時間四處流浪，獨自生活在外，評估有就業意願強烈且積極，透過更生保護會協助，安排陳員於 7/1 出監當天至友善廠商安排住宿和後續工作。



圖片說明：更生保護會新竹分會專員協助陳員將行李放到多元計程車。



圖片說明：偕同更生保護會新竹分會專員陪同至友善廠商，協助陳員辦理入職手續和安頓住宿。

(五) 06**/彭**：彭員於 114/4/09 入監，因精神狀況不佳，在監內安排就診身心科，經精神專科醫師診斷為精神疾病患者，穩定於監內就診和服用藥物。評估彭員返家需要協助，經電話聯繫確認家屬可前來協助返家。7/18 出監當天，由家屬前來接回。



圖片說明：家屬開車至新竹監停車場，等待彭員出監返家。



圖片說明：彭員確認家屬車輛後，迅速上車返家。